

中国当代文学  
参阅作品选 10



中国当代文学参阅作品选

第十册  
二十一院校 编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24.75印张 2插页 599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

ISBN 7--80534—151—6

I·142 定价：8.85元

## 前 言

《中国当代文学参阅作品选》这套书，由二十一所高等院校从事中国当代文学教学与研究的同志编选而成。我们在日常教学与研究工作中，深感建国三十多年以来的文艺运动，经历了一段曲折发展的过程，产生过种种丰富而复杂的文学现象。这里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挫折和教训。整个文艺创作在艰难中行进，不少作品在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过不公正的批判，还有不少作品由于自身或社会等种种的原因，也曾出现过种种争议。这些都是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

温故而知新，鉴往以开来。认真回顾这些文学现象，对于了解中国当代文学发展的历史，总结文学创作的发展规律，从中汲取正反两面的经验，借以推动当前的文艺创作，是很有必要的。过去不少高等院校与研究单位，已经编写过《中国当代文学史》与《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而对建国以来在各个历史时期中受到过批判，或有过争议的作品，尚未引起足够的重视。随着我国当代文学研究工作的加强与时代岁月的流逝，对于这些作品是越来越需要，也越来越难找了。因此，编选与出版这类作品，既是历史的回顾，又有史料的价值。基于上述考虑，特编选了这套《中国当代文学参阅作品选》。这是一项不可缺少的基本建设，也可说是填补了一项空白。这样可为高等学校文科师生与科研单

位有关人员提供教学与研究的资料；对各文学艺术团体与文艺工作者则有参考借鉴的作用；对广大文艺爱好者亦可扩大阅读视野，提高鉴赏文学作品的能力。

本书的编选原则、体例、协作单位等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本书因系配合中国当代文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故在建国以来各个时期文艺运动与思想斗争中涉及到的作品，或受过批判，或有过争议，只要在全国范围内产生过较大影响的作品均予选收。这些作品情况不一，须作具体分析。即以建国十七年文艺界“五大运动”中受过批判的作品而论，有的应作“重放的鲜花”，可以列入当代优秀作品的范围；有的确实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但在当时作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毒草和修正主义思潮的产物来批判是错误的。各个时期引起争议的作品更为复杂，或对整部作品有所褒贬，或就某个问题进行争论；其结果也不一样，有的属于好的比较好的作品，有的瑕瑜互见，有的确实存在某些严重的错误。

二、建国以来的“参阅作品”，因其数量很多，我们大体按照发表时间顺序，分册出版。建国十七年部分分为四册。十年动乱中单独编册。新时期再编若干册。

三、入选篇目一般包括原作、说明、索引三个部分。“原作”尽量采用最初发表的版本。其中有的作品，如剧本《新天河配》、《新闻天宫》等，当时虽已公开演出，尚未正式发表，这是第一次与读者见面。“说明”意在帮助读者了解当时批判或争论的情况。着重介绍有关背景，摘编主要论点，力求客观叙述，言必有据，以期反映历史的本来面貌。“索引”选编在批判或争议中较有代表性的论文篇目，为读者进一步研究提供线索。

四、凡属长篇小说一律存目，不收原作，只附编者说明与索引。少数中篇小说因超过十万字，与长篇同样处理。

五、我们选收某一作品，并加简单说明，是为了提供学习和研究的资料，-并不代表我们的观点。如果介绍当时背景与概括不同观点不够准确，则由编者自己负责。不少作品今天已有新的结论、新的评价，我们则在说明部分尽量给予反映。有的作家虽然在政治方面已重新作出结论，但对过去受过批判或有过争议的某一作品目前尚无评论，只有暂付阙如。有些可能出于我们疏忽，欢迎作者与读者提供线索，补充订正。

六、参加协作编选的院校（以校名笔划为序）有：山东大学、广西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大学、中央民族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天津广播电视台、天津师范大学、辽宁师范大学、西北大学、吉林大学、安徽大学、河北大学、河北师范大学、杭州大学、杭州师范学院、河南大学、南开大学、徐州师范学院、浙江师范大学、海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因各校参加编选人员较多，故执笔者姓名附每篇说明之后，不再列入前言。

七、一九八一年三月，由南开大学、杭州大学等十八所高等院校在杭州召开第一次当代文学教材协作会议。会上在确定《中国当代文学编年史》、《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编写任务的同时，酝酿编选《中国当代文学参阅作品选》。同年八月，各校在北京召开第二次协作会议，正式确定编选这一套参考书。福建人民出版社特派代表参加会议，同意承担本书的出版任务。经全体编写人员的共同努力，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了初稿，于一九八二年四月和十月在杭州和开封定稿。在整个编写过程中，我们始终得到福建人民出版社的直接指导帮助和各协作院校校系领导的大力支持，还有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上海市文学研究所、东北师范大学等单位的有关同志亦对本书编选原则、篇目选录提过不少宝贵意见。对此，我们一并表示深切的谢意。

八、编选建国以来的“参阅作品”，这是一项初创性的工

作。限于我们的学识水平与时间精力，定然存在不少问题。或有  
于见闻，而将某些重要“参阅作品”遗漏；或选择不当，而与我  
们自己所订编选原则不符；或缺少识见，而造成说明文字不够准  
确。凡此种种，热忱欢迎各条战线——教学、科研、创作及文艺  
爱好者们，阅后批评指正。我们将根据各地有关专家与广大读者  
的意见进行修订，以求不断提高完善。

《中国当代文学参阅作品选》编写组

一九八二年十月初稿

一九八四年三月改定

# 目 录

## 前言

- 离离原上草 ..... 张笑天 (1)  
一对忘年交的遭遇 ..... 叶九如 (98)  
人生 (存目) ..... 路 遥 (116)  
失恋 (二首) ..... 林 路 (121)  
邱家桥首户 ..... 周克芹 (127)  
我们这个年纪的梦 ..... 张辛欣 (148)  
黎明潮 ..... 孟伟哉 (208)  
女俘 ..... 汪 雷 (296)  
乡音 (存目) ..... 王一民 (345)  
绝对信号 ..... 高行健 刘会远 (354)  
爱, 在我们心里 (存目) ..... 石 零 (422)  
自由落体 ..... 李 陀 (427)  
祭蛇 ..... 丁阿虎 (444)  
挑战 ..... 戴 舶 (456)  
历史将证明 (存目) ..... 柯云路 雪 珂 (477)  
吴王金戈越王剑 ..... 白 桦 (483)  
求索 ..... 遇罗锦 (557)

诸日朗（组诗）	杨 炼	(575)
车站	高行健	(584)
火烧圆明园（存目）	杨村彬 李翰祥	(634)
鲁班的子孙（存目）	王润滋	(639)
东方女性	航 鹰	(644)
绿化树（存目）	张贤亮	(694)
乡居一夜	贺子壮 王承刚	(703)
街上流行红裙子	马中骏 贾鸿源	(718)
编后记		(782)

# 离离原上草

张笑天

## 连自己的父亲都不相信的人

历史常常在奇怪的轨道上兜了个大圈子以后，又回到原来的某一点上，真是百思不得其解。

申公秋坐在南下的特别快车上，反复地被这古怪的思绪纠缠着。是啊，历史常常嘲弄人，就象凶猛的海潮戏弄蛋壳样的小舟一样。

申公秋感到可笑、可叹。

他是几经沉浮的过来人，已经接近古稀年龄，现在当着全国政协委员，坐火车享受着软包的待遇。而能睡在柔软舒适的软包里的人，在九亿人口中，不是屈指可数的吗？

牛棚呢？那散发着干草气息和水牛粪味道的牛棚，他不是整整睡过两个年头吗？由牛棚到软包，由每天出工先听一遍管教人员对牛鬼蛇神们的训斥，继而到人民大会堂去参与时政，这之间有一堵不可思议的高山、有一条无法填平的鸿沟吗？是，又不是。这高山不是象冰山一样融化了？那鸿沟，不是象经历了新的造山运动一样夷平了吗？

三十多年前，申公秋穿着国民党的将军服，佩着寒光闪闪的

中正剑，坐在美式吉普车里，无疑是有充分自信力的叱咤风云者。

那么，抚顺战犯管理所的硬板床呢？一切都象是迷离奇幻的梦！

将军、阶下囚、文史资料馆的高级资料员、国务院参事室的参事、挂上黑名单送到牛棚去改造的国民党残渣余孽，终于，又是政协大院的座上客了。

这一切，是真理的战胜，还是道义的法轮恢复了常轨？抑或是历史对于反动者的反动呢？

似乎都对。

然而，七十岁的申公秋的血管里，却潜流着另一种意识，这是他后半生获得的，仿佛是一个行将就木的人意外地补充了新鲜血液，使他感到充实。

他永远忘不了一个普普通通的农村妇女。

这，便是申公秋重返凤凰庄的原因。

其实，说重返并不确切，这该是第三次了。

凤凰庄是个只有二十几户人家的小村落，归江苏省邳县管辖。它象离它十二华里的碾庄一样，如果不是历史的风云在小小村庄上空卷起一股龙卷风，碾庄、凤凰庄也许再过两个世纪也没有人知晓。

申公秋不知道这个村庄的来历，为什么冠上凤凰这个美好的名字？是乡村学究一时雅兴命名呢，还是穷怕了的农民希望借美名讨个吉利呢？无可考。

申公秋却在心底为这个恰如其分的名字叫好。凤凰，据生物学家考据，在地球上是没有过的，正如飞天的龙、驾云的麒麟没有在生命史上存留过一页一样。可是，古老的、善良的中华民族一定要臆造出这些沾有祥瑞之气、代表吉祥、幸福和友爱的东西，难道不是寄托了美好的夙愿吗？

申公秋是过了半世戎马生涯的军人。他在黄埔军校念书时，有一位教官给他灌输了一种思想，政治是不讲良心与道德的，犹如军人不讲友爱与怜悯一样。“一将功成万骨枯”，对军人也是真经。

这种铁一样的信念，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泡酥、融化的呢？啊，在凤凰庄。在那里，申公秋看到了升腾而起的金碧辉煌的凤凰，凤凰是从他心中升起的……

秋天的淮北平原，真是金子般的世界。申公秋凭着挂有勾花丝窗帷的车窗，望着向车后飞速旋闪的田野、竹林、荷塘和碧水，心里有一种沉醉感。

那躺在天边的一条碧玉带便是古老的淮河吧？你看，斜阳多美，它象个红灯笼悬在地平线上，把夕照投到澄碧的水上，白翅水鸟在烟霞雾霭中飞翔……申公秋想起了初唐诗人王勃的名句：“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这种情致，他来得太迟了。半世的沙场转战；半世的落拓非人生涯，他都没能有机会在大自然中陶冶一番心性。到了七十岁的高龄，却萌动了人本来具有的情致。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这是谁的诗呢？大概是李义山的吧？这位古人的诗句，简直要把老年人的泪水都咏叹出来了！

列车广播员已经在通告，徐州车站快要到了。软包的服务员彬彬有礼地叩门，客气地请“首长”收拾行李。

有什么好收拾呢？申公秋除掉一个瘪瘪的公文包而外，本来就没带什么。不过，人的神经总是经不起刺激，象通常在电车上有人提醒“注意钱包”时，总是自觉不自觉地捏捏钱口袋一样。

现在，申公秋竟下意识地捏了捏公文包的夹层，那里有一颗硬硬的、有如蚕豆大小的东西。

这是为了忘却的纪念，也是为了纪念不被忘却，几年来，他一直珍藏着它。

申公秋情不自禁地又把它拿了出来。啊，这是一颗枪牌橹子的弹头。铜壳弹头发出紫莹莹的光。

这颗弹头是四年前，一个女地委书记给他作为纪念的，她叫苏岩。

苏岩先是把弹头紧紧地攥在手心里，眼里闪动着泪光，她似乎要说什么，却到底什么都没有说出来。于是，这枚弹头落到了申公秋张开的手心上，苏岩拭着泪走远，申公秋也是没有一句话。

用得着语言吗？这枚弹头上不是集注了所有的恨，所有的爱吗？不，这所有的爱和恨都被一种世上高炽热的力量熔掉了，化成了一种使爱和恨的双方都不得不接受的物质，这种可以液化流动、也可以凝固起来深深贮藏的东西，不就象铅芯一样凝结在这小小的弹头里吗？

这小小的弹头啊，它给申公秋带来的是什么呢？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黄昏时分，天空飘着大雪，碾庄圩上空飘泛着浓烈的火药味，枪声已经逐渐稀疏，偶尔划过夜空的流霰弹、曳光弹，照出雪地上遍布的尸体，那情景，真象刚刚收割的稻地堆满了稻捆一样。

拥有十万之众的黄伯韬兵团全军覆没。

换上了兵士棉军装的申公秋，在一所房屋废墟里找到了兵团司令黄伯韬。他拒绝出逃的建议，他要求申公秋杀死他。他把腰间的一颗枪牌橹子推上子弹，递到申公秋手里，说：“开枪吧，有什么好犹豫的？把这支枪带到南京，交给我老婆，我离开她的时候，曾经说过：‘这里的五发子弹，也许有一颗是用来结果我自己的。’”

申公秋无论如何不肯下手。

解放军的收容队和民伕正在打扫战场，危险在随时加剧。黄伯韬火了，伸手夺过手枪，厉声说：“不成功，则成仁，大丈夫

何惧马革裹尸？”言犹未毕，砰地一声枪响，黄伯韬击中了自己的胸部，却没有马上断气。

申公秋看着他可怜地痉挛着，两手抓着一根冒着残烟的房梁在打滚，眼睛可怕地盯着他。

申公秋拾起黄伯韬的手枪，眼一闭，向他开了第二枪。

黄伯韬僵直不动了。

申公秋拉了块门板，将他的尸体放上去，一直拖到村外一堆桑树前，那里是碾庄圩的乱坟岗子，乌鸦在枯树上呀呀叫着盘桓。

为了防止乌鸦叼吃尸首，申公秋把门板翻过来，压在尸体上面，就摸着黑向西北方向走去。

凤凰庄灯火照耀如同白昼，村里住的支前民伕和解放军伤员不知超过居民总和的多少倍，远远地只见人来人往，喧声鼎沸。

申公秋不敢进村，他想绕过这个村庄再向远处走，找一个僻静去处。

他走了一程，其实连半里路都没有走出去。他觉得左腿象条大木棒，棉裤冻得僵硬，一起路来哗啦哗啦响。难道裤子湿了吗？没有下过水呀！

申公秋坐在一棵老槐树下，扳过左腿一看，哪里是水，那是血！啊，一滴滴殷红的血还在顺着裤管往下流。

他忽然觉得一阵眩晕，再也站不起来了。他已经一天没有吃东西了，不，大概有两天了。昨天早晨，他和黄伯韬分吃过一听牛肉罐头，仅此而已。

饥饿、疲累、困顿和伤口剧痛把他的体力全部耗尽了。

申公秋终于失去了知觉，趴在雪地上不动了。

纷纷扬扬的大雪差不多把他掩盖起来，同附近的士兵、土坎没有什么两样。

不知过了多久，申公秋又活过来了。生命的火光照亮了他的

眼睛。

啊，不，那是一盏昏暗的棉籽油灯，在他眼前照出一圈又一圈的光环，很象灶王爷头顶上的圈圈。

这是在什么地方？周围一片漆黑，黑得怕人。申公秋突然想起了地狱。地狱是这个样子吗？儿时看过十八层地狱图，那里确是没有一点亮光的。

可是这里有一盏棉籽油灯啊。

他嗅了嗅，怎么有一股冲鼻子的霉味呢？好象是蔬菜腐烂的味道。他伸手摸了摸，摸到一个圆滚滚、凉冰冰的东西，凑到眼前一看，原来是一个地瓜。

他终于明白过来，自己是躺在地瓜窖里，身底下有一张厚厚的象和尚打坐的蒲团样的垫子，是用玉米叶子编的，鲁南和苏北人都喜欢这种经济实惠的编织品。他身上觉得暖烘烘的，是一床纳上了补丁的家织土布面子的麻花被。

碾庄大战，五个整军的覆灭，黄伯韬的自杀……一切记忆都恢复了。他忽然产生了一种恐怖感。摸摸腰间，黄伯韬的那支枪牌橹子不见了，再摸摸胸口，只有藏在贴胸夹克口袋里的自己那支手枪还在，也是枪牌橹子。他松了一口气。如果丧失了武器，还叫什么军人呢？在他看来，武器如同猛虎的利齿、苍鹰的锐爪一样重要。

他到底弄不明白，自己是怎样躺到这漆黑潮湿的红薯窖里的。他揉了揉麻木得没有知觉的左腿，象不属于他的一样。不能想象，他能够拖着一条伤腿在神志不清的情况下躲到这里。那么，是被好心人搭救了吗？还是变相囚禁？

他不相信什么良心，也从来没有施人以善良，更不需要别人的怜悯。他却知道人心的分量，人心的向背。他清楚地记得，两年前当他乘坐吉普车在涟水城举行入城式时，他从沿街百姓发红的

眼睛里看到的仇视火焰。他唯一的办法是杀，用人血来洗掉那种仇恨眼神留在他心头的不快。

难道这些赤化的百姓当中，还会跳出来一个东郭先生吗？不，这不可能，多半是把自己当成了便宜的战俘，暂时因在地窖里，或许到解放军那里去报信了。

他认定了自己的猜测，摸索着从皮夹克里掏出短枪，拉出梭子看看，还有五粒子弹，四颗用来攻击，一颗用来结果自己——象黄伯韬那样。

可是，他的手又触到了身底下的东西，一床绵软的褥子，铺在玉米叶子编的草垫子上，还有缠在伤腿上的布条条，这种待遇象一个身处逆境的战俘吗？

一想到自己可能碰到了好运，他就尽力去屏绝这种念头，他有意地在心中默诵在黄埔军官学校念书时教官留给他的一句座右铭：“政治是不讲良心与道德的，犹如军人不讲友爱与怜悯一样。”一将功成万骨枯，是他毋庸置疑的信条。

黑暗的地窖分不清日夜，看不见日月星辰。渐渐地，他感到了饥肠辘辘的苦痛，生的欲望攫取了他的心，他从身旁的红薯堆里摸到一个凉冰冰、湿漉漉的红薯，用手抹了抹，泥土都没有擦净，就送到嘴里啃了一口。他感到生红薯真甜，简直是世上少有的美味。他刚要咬第二口，猛然间一道亮光泻了进来。真亮啊，刺得他目眩神悸。窖盖被人打开了，他听到了脚步踏雪的嘎吱嘎吱声。窖里贮藏着的热气象火山喷吐熔岩一样腾腾地涌出去，使他看不清窖口上面的一切。

他的手里已不再是生红薯，而是那支打开了保险的枪牌梭子了。

申公秋屏绝呼吸，一动不动地僵卧在那里。他看见，有一张吱吱作响的竹梯子从窖口竖下来，随即有一个人影顺着梯子爬下来。

申公秋忽然感到羞辱，他藏起了手枪。因为他看清，来到他面前的是一个女人。堂堂的军人用手枪来对付一个手无寸铁的女人，不是太神经脆弱了吗？何况，她到底要干什么，还不清楚呢。

这女人站在灯影里，看不清她的面孔，她手里好象提着个什么物件，放下后，给灯碗里又注进了一点棉籽油，用指甲掐了掐焦黑的棉花捻子，地窖里忽然亮堂起来。

申公秋模糊看清了女人的轮廓，这是一个不超过二十五岁的青年妇女，是结过婚的，在脑后梳了个圆圆的大髻，用黑丝发网罩住，插着一根质地粗糙的凤头钗。大概她是山东人，耳畔故意留有一绺散发，好看地垂在脸颊上。

她穿着一身海昌蓝家织布裤褂，宽大的裤腿滚着青边，腰间扎着一块花带子围裙。这又是苏北农家妇女的标准打扮了——她们即或不在灶间煮饭，也总是扎着围裙的。申公秋在新安镇、海州、郯城一带驻扎过几年，他见得多了。

这个年轻女人右手秉灯，左手遮住那摇来晃去的火苗，渐渐凑到申公秋面前。

她笑了，那是女性特有的又惊又喜的表情。大概她没有料到，申公秋会睁着那样一双充满猜疑、警觉的眼睛在盯视她吧？

这女人放下棉籽油灯，压低声音问道：“你醒过来了？”

这证明，申公秋是在昏迷当中被人弄到红薯窖里来的。他没有出声，一只手又不由自主地抓住了身旁的手枪。

那女人似乎没有去注意他，只顾动手解开她带进地窖来的蓝布包袱，里面是一只冒着热气的大砂锅，砂锅底下是一个又大又深的陶钵子，盛有半下子热水，这是苏北农家土造的保温器呢。

一股奇异的香气直透申公秋的凶门。啊；真香。他觉得，黄埔军校毕业典礼那顿鱼翅席、在新安镇“社会贤达”们为他设的

海参宴，也都没有对他产生这么大的诱惑力。

女人把砂锅和烤红薯、一叠千层饼放到申公秋跟前，说：“吃吧。”

申公秋咽了一口唾沫，扭过头去，冷冷地说：“我不吃。”

女人鼻孔里哼出一声冷笑，她的声音不高，却透出一种逼人的力量：“你倒成功臣了？看看你那双手，沾了多少百姓的血！若讲解恨，我昨晚上就该搬起一块石头，把你的脑壳砸碎！”

申公秋不由得一抖，他说：“那你为什么不把我送到俘虏营去？为什么还要给我送饭、治伤？”

女人嘴角的笑容消失了，好一会儿没有做声。是呀，为什么不把这个受伤的战俘送到战俘营去呢？其实，那天晚上她去叫过收容队，一听说是个昏死过去的国民党官儿，收容队的一个大胡子说：“咱自己的伤兵还顾不过来，等打完仗再说吧！死了臭块地！”

她觉得大胡子说得有几分道理，难道说国民党伤兵比解放军伤员更重要？真的抬了来，半死不活，不是给他们添累赘吗？

她犹豫再三，决定先将养他几天，然后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她所以把申公秋弄到红薯窖里，倒没有掩护他的意思，那完全因为这大嫂的家里有一个眼里揉不下砂子的姑娘，她怎么好向申公秋明说呢？

她想了想，对申公秋说：“我想，你总还是个人，心不会叫狗掏吃了。我小时候听老人讲，从前鲁南地界出了三害：猛虎、蛟龙和一个地痞无赖。后来那个地痞被人们感化过来，还杀虎、蛟为民除害呢。你有罪去领罪，和治伤是两码事。”说完又把砂锅往他跟前凑了凑，“吃吧，你不犯挨饿的罪。”

申公秋听得出来，她的话是带有敌意的，却又说得那么掏心，那浸透着女性温柔慈爱的声音，对他来说，是那样隔膜。多